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5樓

聯絡人：科員許凱雯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10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593

電子郵件：kai0909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200444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「113年度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計畫」1份，
惠請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8月31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2270349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為整合環境教育夥伴資源，鼓勵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活動，提供學校師生、民眾接受多元環境教育機會，並落實環境教育法各項規定，故辦理旨揭計畫。

三、徵件資訊簡要如下：

(一)徵件對象：政府機關(不含直轄市及縣市政府)、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政府立案有關教育非營利性民間團體。

(二)申請期程：112年10月2日(星期一)至112年10月31日(星期二)，逾期不受理。

(三)申請方式：本案採線上申請，請至指定連結填寫計畫申請表單，並上傳經費申請表、實施計畫、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證書影本(大專校院須檢附)、立案證書或法人登記證書影本(民間團體須檢附)及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(非必要)等附件。

(四)徵件連結：



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120911



11231114100

- 1、環境教育推廣活動計畫：[https:// forms. gle/ RzHzQdN4L1j7s2S6A](https://forms.gle/RzHzQdN4L1j7s2S6A)。
 - 2、環境學習中心校外教學推廣計畫：[https://forms. gle/ xKYwpAJafmcg49zc9](https://forms.gle/xKYwpAJafmcg49zc9)。
- (五)旨揭計畫可至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電子布告欄([https://reurl. cc/04ml3A](https://reurl.cc/04ml3A))或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平臺最新消息([https://www. greenschool. moe. edu. tw/g2/](https://www.greenschool.moe.edu.tw/g2/))下載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來文

